

传媒语言中非言语修辞的运用原则

李贤斌

(湖北师范大学 文学院,湖北 黄石 435002)

〔摘要〕 传媒语言属于广义语言,包括在传播过程中使用的语言符号和非语言符号。本文认为传媒语言中存在言语修辞和非言语修辞,后者指恰切使用非言语的形式,以增强传播效果、达到传播目的的方式方法。在传媒语言中非言语修辞运用要遵循诚信原则、适应原则和和谐原则,以求达到最佳传播效果。

〔关键词〕 传媒语言;非言语修辞;运用原则

〔中图分类号〕H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3130(2018)06-0019-03

doi:10.3969/j.issn.2096-3130.2018.06.004

语言是人类社会特有的一种信息符号系统,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们可以通过语言进行传播和思维。在传播的过程中,语言作为一种符号,可以产生和表达意义,意义的产生与传播情境等有着密切的联系。作为广义的语言,它所涉及的范围更大,广泛存在于各种传播活动如人际传播、组织传播、大众媒介传播中。传媒语言属于广义语言的范畴,主要是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传播媒介中用来表达意义的各种符号。包括语言符号和非语言符号。作为一种符号系统,它们都是使用某一符号来代表其他事物,都是传情达意的重要手段。

在《修辞学发凡》中,陈望道先生谈到了修辞和语辞使用的“三界”:〔1〕记述的境界,以记述事物的条理为目的;表现的境界,以表现生活的体验为目的;糅合的境界,是前两者糅合所成的一种语辞。不管是记述事物条理,还是表现生活体验,都需要修辞主体在表达的时候做到真实、准确、流畅和恰切。在《汉语修辞学》中,黎运汉、盛永生认为,修辞的表达原则是立诚、切旨和适境;修辞的接受原则是依据表达主体的话语文章和充分利用语境因素。〔2〕毫无疑问,修辞的表达和接受都需要态度真诚、内容真实,要适应题旨,还要适应不同的语境。

借鉴汉语修辞的原则,结合传媒语言自身的特点,按照信息传播真实、客观、全面的要求,我们认为,在传媒语言中非言语修辞运用要遵循诚

信原则、适应原则和和谐原则。

一、诚信原则

在大众传播领域,我们使用非言语修辞的时候也要严格遵循语言运用的诚信原则。说具体一点就是要在内容和形式上都要讲究诚信。

从内容上来看,诚信要求传播内容真实可靠。真实可靠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主观和客观两个方面:主观上传播者的思想情感立场倾向等一般情况下应该是真实得、鲜明的,而不应该是虚假的或隐瞒的;客观上传播者的实践所涉及的相关信息在一般情况下也应该是真实的,而不能提供虚假的信息。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有很多传播者在使用非言语修辞的时候却违背了这一原则。有记者为了使新闻造成轰动效应,达到传播效果,不惜去制造假新闻、假图片;有时候为了说明自己的观点,不惜去制造假数据和假音响。如2008年初,原《大庆晚报》摄影记者刘为强的摄影作品《青藏铁路为野生动物开辟生命通道》获得《影响2006·CCTV图片新闻年度评选》铜奖,该新闻图片是想用来说明修建青藏铁路没有对可可西里造成生态破坏。但是遗憾的是这张照片是通过技术手段合成的。随后他的获奖资格被宣布取消,自己也宣布辞去公职,带着“刘羚羊”这个绰号,他的摄影记者生涯也许就此画上句点。因为一张造假新闻照片被国内五大新闻图片网站封杀,继被报社解聘后再遇严惩,他

〔收稿日期〕 2018—10—15

〔作者简介〕 李贤斌,男,湖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

成了因照片造假被业界封杀的第一人。

对统计数据的造假那更是比比皆是。2009年7月8日,中国教育部相关官员说截至7月1日已有415万高校毕业生落实去向,与去年同期相比就业人数增加44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68%,同比基本持平。然而,有应届大学毕业生在网上发帖称,自己在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突然就业了,就业协议书上赫然是一个从没听说过的公司名称和该公司的公章。他“太兴奋了”,发帖庆祝自己“被就业”。还有多所高校的毕业生在网上发帖,交流“被就业”的经历和感受。除了“被瞒着就业”,部分高校的毕业生甚至“被要求就业”,即学校要求没就业的毕业生自己随便找个章盖在协议书上证明自己就业。在21世纪的中国,一系列具有同样构成方法的新词在互联网上广为流行。中国网民在“捐款”、“就业”、“代表”等不及物动词或者形容词前加上“被”字,此种语法看似荒谬,却也恰恰以此嘲弄了“‘被’时代”的荒谬。同时也反映出了社会诚信在某些方面的缺失。

从形式上来看,诚信要求传播方式真切可鉴。真切可鉴是指通过切实可行的传播方式表达真实可靠的内容,两者达到高度完美的统一。形式是为内容服务的,我们在进行新闻传播的过程中,不能过多地去追求形式上的东西。以电影为例,目前国内很多电影只是过度追求画面的华丽,忽视了对内容的创新,结果总是看到宣传很热闹,反响却很一般甚至是遭到观众唾骂。这种情况的出现是过度追求形式的结果。在新闻报道中也是如此,我们在报道一个新闻事件的时候,应该依据新闻事件的特点来选择非言语修辞,当用则用,不当用则不用。不要一味在那里堆砌,否则会适得其反。

传播效果是衡量传播者的实践成败的标杆,没有传播效果的传播实践是不成功的。俗话说,“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只有内容和形式统一了,传播效果才会真切可感,传播者的“诚信”才能够感动他人。

二、适应原则

陈望道先生在《修辞学发凡》中谈到,修辞以适应题旨情境为第一义。他所说的实际上是修辞的基本原则。同时,他也指出了“题旨情境”的具体内容包括“六何”,即“何故”、“何事”、“何人”、“何地”、“何事”、“何为”。在这六何中,“何故”、“何事”属于“题旨”的内容,“何人”、“何地”、“何事”、“何为”属于“情境”的内容。

语言运用是在说写者(言语表达者)和听说

者(言语接受者)互相适应的一种状态下进行并获得成功的。适应原则包括:

适应不同的对象。对象不同,非言语修辞的使用也不一样。新闻报道的传播对象是存在差别的。有的面向小孩,有的面向老人,有的面向年轻人;有的面向妇女,有的面向男人等。不同的传播对象可以选择不同的非言语手段进行传播。如,对小孩子可以采用动漫和图片的方式,形象直观;对年轻人,可以采用生动活泼的方式。

适应一定的时机。对非言语修辞的使用,并不是所有的时候都合适。如浙江卫视有一期晚间新闻报道记者帮人寻亲,初衷是值得赞扬的,最后经过多方努力,寻亲不得,大家十分感伤。然而在新闻即将结束的时候却响起了孙楠的歌曲《你快回来》。整个新闻显得虎头蛇尾,令人大煞风景。这是对音乐的运用不合理造成的。当然合理使用音乐的节目也有很多。如在《艺术人生》的一期节目里,朱军采访成龙,整个节目制作播出的过程中,一直以《真心英雄》作为背景音乐。这样做就显得很合适,因为这首歌曲的原唱是成龙、周华健、李宗盛、黄耀明四人。同时成龙在影视界一直都是以功夫明星的身份出现,也切合英雄的称号。

适应不同的场合。不同的场合对非言语修辞的使用各不相同。如前所述,国家遇到地震灾害,各大报纸、网站、电台、电视台都采用黑白色来播报新闻,在这种情况下,如果使用大红大紫就显得不协调。记者在采访的过程中,服饰也会随着场合的不同也会有所变化。记者如果去采访一位政府官员,穿着上越正式越好;如果去农村采访,那么最好穿着朴素,这样易于开展采访。

适应不同的心理。在使用非言语修辞的过程中,我们还要注意到受众的心理状态。以电视节目为例,现在观众参与类的节目越来越多。有的观众参与节目的时候显得很紧张,在这种情况下,主持人就要注意营造节目氛围,崔永元称之为“热场”,即用一定的时间同观众沟通,让观众感受到他与主持人的平等。还可以采用穿插游戏、播放背景资料和背景音乐等方式来营造氛围,促进节目有效开展。特别是在一些谈话类节目中,节目主持人应该有个平民化的形象定位,还要从倾诉者向倾听者转变。

适应时代、地域。白居易主张“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黄遵宪认为“我手写我口,古岂能拘牵”。他们都在强调作文要与时代同步,不能脱离时代。非言语修辞要具有时代特点。以电视为例,黑白电视机时代,我们只能看到黑白两色,毫无美感可言。彩色电视时代,

我们看到的是色彩斑斓的世界。因此,以黑白色为背景的节目体现出了一种历史感,彩色体现的是一种现代感。如央视的老故事频道,经常会播出一些黑白胶卷拍摄的节目,体现了频道特点。在非言语修辞中,地域的因素也不容忽视,尤其是在跨文化传播中。以态势语为例,在美国,大拇指与食指交叉成圆,其他手指伸开,表示“OK”;在日本这个手势指钱;在阿拉伯国家,这种手势常伴随着咬牙的动作,表示深恶痛绝;在墨西哥和德国,它有猥亵的含义;在突尼斯意味着“我杀了你”。

适应题旨。如前文所述,非言语修辞大多调动了视觉和听觉诸多方面的手段。对这些手段的运用一定要注意适应题旨,即所要传播的内容。在信息传播的过程中,我们使用的图片再多,音乐音响再丰富,光影色彩再鲜明,如果不能适应题旨,它们都会变得毫无意义。反之,它们将会使传播内容增色,传播效果增强,必然会赢得受众的认同。

三、和谐原则

冯广艺先生认为,“语言和谐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条件之一,也是基本要求之一。语言和谐是人际交往的前提,是语用者追求的最高境界,研究语言和谐问题是语言工作者神圣的使命。”^[3]在非言语修辞使用的过程中,我们也要注意各种非言语因素的和谐问题。和谐原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传播内容符合和谐社会的要求,二是传播形式上各种符号组合和谐美观。

内容上的和谐主要体现在多传播一些反映社会生活中真善美的东西,多报道一些有助于彰显社会主流价值观的内容,多宣传一些弘扬主旋律的事情。当然,对有违和谐的一些不良现象也要进行揭露。

形式上的和谐表现范围很广。如在报纸中,报纸的版面编排要求对称均衡,讲究比例和节奏,版面与版面要进行合理配置,版面色彩要运用合理,图片也要合理安排。在广播中,对语音的准确把握,在传播过程中是否做到了音节匀称、平仄相配和韵律和谐;对词汇的使用是否得

当,对语法的使用是否规范,表达的是否通畅。在电视中,电视画面构图时,画内主体、陪体、环境要和谐均衡;声音与画面的组合是否统一、恰当、流畅,切忌出现声画两张皮的情况;界面人物与所主持的节目风格是否浑然一体。如在2008年央视的主播们出现了一系列的失误,先是海霞在其主播的关于淮河洪涝灾害的专题节目中,形容受灾群众是“带着过年的心情”;接着,段暄在主持直播节目《天下足球》时,不小心露出了膝盖;紧接着,主播贺红梅又在《晚间新闻》节目中,出现了补妆的镜头;最后,央视早间新闻栏目《朝闻天下》女主播文静在镜头前打哈欠,被网友上传引起热议。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主播们的失误之所以被人们热议、批评或是指责,是因为他们的行为与节目播出不和谐,影响到了节目的传播效果。还有色彩的运用,在电视中,通过对色彩的控制和调节,改变景物影像的色彩与组合关系,通过镜头间的色调组接和色彩变化,使流动的色彩与画面内容、节目情节相得益彰,和谐统一,增强电视节目的表现力。

我们只有在传播的过程中注意到了各种传播符号的特点,从内容和形式上合理地去调配它们,使它们和谐共存,相互补充,才能达到最佳传播效果。

四、结语

综上所述,我们不难看出,在传媒语言中我们遵循的这三种原则传播意图明显,诚信是为了内容真实,适应是为了便于传播,和谐是为了表达通畅。只有遵循这些原则,非言语的形式才能达到最佳的修辞效果。

[参 考 文 献]

- [1]陈望道. 修辞学发凡[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8:27.
- [2]黎运汉,盛永生. 汉语修辞学[M]. 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 2006:73-114.
- [3]冯广艺. 语言和谐论[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68.

(责任编辑:胡光波)